

2022年度

茶陵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茶陵县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茶陵县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 (二) 加强对医疗保障领域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拟订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领域的管理制度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监督执行。
- (三) 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和专项资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协调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 (四) 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并监督、指导实施，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 (五) 按照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 (六) 贯彻落实全省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医疗服务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协助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执行全省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 (七) 贯彻落实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 (八) 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 (九) 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和监督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经办业务；落实和

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十）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巩固完善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基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三）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我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医药服务管理股、基金监管股、办公室和财务股 4 个内设股室、内设副科级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1 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茶陵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6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69.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69.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69.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69.07	总计	62	4,26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69.07	4,26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9.07	3,869.07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18.16	1,218.1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	1,172.16	1,172.16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00	46.00					
21013	医疗救助	1,807.42	1,807.4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2.02	102.02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05.40	1,705.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43.49	843.49					
2101501	行政运行	492.88	492.8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0	4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0.61	310.61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0	4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0	4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69.07	605.09	3,663.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9.07	605.09	3,263.9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18.16		1,218.1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2.16		1,172.16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00		46.00			
21013	医疗救助	1,807.42		1,807.4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2.02		102.02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05.40		1,705.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43.49	605.09	238.40			
2101501	行政运行	492.88	492.8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0		4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0.61	112.20	198.4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0		4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0		4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6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69.07	3,869.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0.00	4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69.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69.07	4,269.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69.07	总计	64	4,269.07	4,26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69.07	605.09	3,663.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9.07	605.09	3,263.9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18.16		1,218.1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2.16		1,172.16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00		46.00
21013	医疗救助	1,807.42		1,807.4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2.02		102.02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05.40		1,705.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43.49	605.09	238.40
2101501	行政运行	492.88	492.8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0		4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0.61	112.20	198.4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0		4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0		4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7.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8.39	30201	办公费	8.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25	30202	印刷费	1.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7.21	30203	咨询费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9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1	30206	电费	4.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	30211	差旅费	7.8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2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3	30215	会议费	1.4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3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9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2			
	人员经费合计	428.28					公用经费合计	176.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7					0.87	0.87					0.8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4269.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1.74 万元，上升 7.07%。主要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1218.16 万元，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418 万元，新增了资助贫困户参保；医疗保障事务管理事务增加 201.9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减少 1460 万元，是因为农林水支出减少；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减少 96.41 万元，是因为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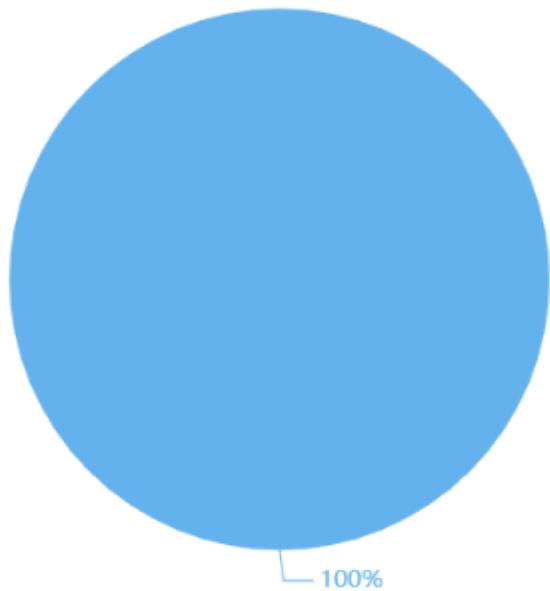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4269.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1.74 万元，上升 7.07%。主要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1218.16 万元，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418 万元，新增了资助贫困户参保；医疗保障事务管理事务增加 201.9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减少 1460 万元，是因为乡村振兴支出减少；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减少 96.41 万元，是因为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269.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69.07 万元，占 100.00%。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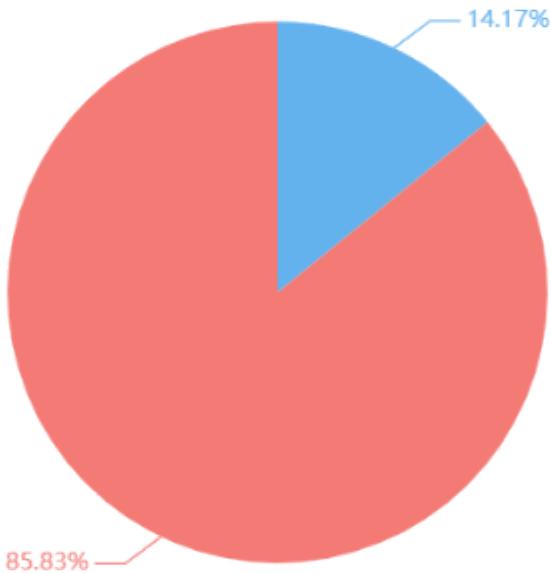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26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5.09 万元，占 14.17%。项目支出 3663.98 万元，占 85.83%。

支出决算图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269.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1.74 万元，上升 7.07%。主要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1218.16 万元，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418 万元，新增了资助贫困户参保；医疗保障事务管理事务增加 201.9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减少 1460 万元，是因为农林水支出减少；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减少 96.41 万元，是因为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269.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1.74 万元，上升 7.07%。主要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1218.16 万元，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418 万元，新增了资助贫困户参保；医疗保障事务管理事务增加 201.9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减少 1460 万元，是因为农林水支出减少；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减少 96.41 万元，是因为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69.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8.15 万元，上升 9.72%。主要是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1218.16 万元，是因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418 万元，新增了资助贫困户参保；医疗保障事务管理事务增加 201.9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农林水支出减少 1460 万元，是因为农林水支出减少；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减少 96.41 万元，是因为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了 96.41 万元，是因为本年未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69.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类）3869.07 万元，占比 90.63%；农林水支出（类）400.00 万元，占比 9.3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269.0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26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117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2.16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 102.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7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9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
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1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5.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8.2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0.7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76.8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9.2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2.71 万元，下降 75.7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87 万元，占 10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8 个，来宾 65 人次，主要是株洲市医疗保障局来茶陵开展乡村振兴、医疗救助、大病保险调研及业务指导，县级医疗保障局相互交流学习、医保经办机构交叉检查。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6.8 万元，年初预算数 128.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8.40 万元，增加 37.69%，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和乡镇医保人员办公设备购置费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47 万元，用于召开乡镇医疗救助培训会、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上线推进会、医保信息化标准化考核攻坚行动暨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和移动支付启动会会议，人数 340 人，内容为 1. 医保中心主任讲解《株洲市医疗救助实施细则》文件政策及医疗救助工作人员讲解申请流程及《茶陵县医疗救助申请表》的填写，医保局局长刘宋平讲话及彭县长讲话；2. 医保事务中心主任通报第一期株洲市信息化标准化工作专报，支付宝团队介绍医保移动支付相关工作，支付宝团队培训使用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设备；开支培训费 0 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6.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5.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5.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6.0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1.97%。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

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第五部分

附件

(1)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3190.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特殊人群医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配套”“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经费”“城乡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审核业务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90.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 3 个项目执行率达到 100%，1 个项目执行率达到 82%，是由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经费是依照考核任务 90% 及以上的乡镇（街道、办事处），按 3 元/人的标准下拨代办工作经费，1 个项目执行率达到 26%，是因为按实际救助金额的 2% 提取业务审核费。

组织对“茶陵县医疗保障局”等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51.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医保基金运行平稳。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特殊人群医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 万元，执行数为 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了对特殊人群的医疗保障（见附件）。

2.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配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72.16 万元，执行数为 117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见附件）。

3.城乡医疗救助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7.42 万元，执行数为 1807.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分担了疾病对家庭生活造成的负担（见附件）。

4.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6.33 万元，执行数为 16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参保人数 4809200 人；二是按县政府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了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参保率有待提高；二是医保参保政策知晓率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医保参保政策的宣传；二是提高乡镇征缴的积极性（见附件）。

5.医疗救助审核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防范群众因病返贫致贫（见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特殊人群医疗						
主管部门	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	46	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	46	4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特殊人群医疗保障水平，减轻特殊人群医疗负担。			提高特殊人群医疗保障水平，减轻特殊人群医疗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特殊人群人数	23 人	23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90%	95%	15	15
		时效指标	医疗费用即时结算率	≥95%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人群医疗保障	提高	提高	10	9
			对特殊人群的重视度	提高	提高	10	9
	满意度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殊人群获得感	增加	增加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人群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填表人：吴新

填报日期： 2023. 3. 15

联系电话： 25253954

单位负责人签字：肖玉红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配套							
主管部门	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2.16	1172.16	1172.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2.16	1172.16	1172.1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参保率达 95%。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参保率达 94%。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511563	480900	5	4	
			财政补助标准	610 元	610 元	5	5	
			参保率	≥95%	94%	10	9	
		质量指标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65%	66.7%	5	5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5%	58.7%	5	5	
			实行按病种(组)、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	逐步推开	逐步推开	3	3	
			开展门诊统筹	普遍开展	普遍开展	3	3	
		时效指标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6-9 个月	7	5	5	
			医疗费用即时结算率	≥95%	100%	9	9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30	2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5%	98%	10	10	
总分					100	96		

填表人：吴新

填报日期： 2023. 3. 15

联系电话： 25253954

单位负责人签字：肖玉红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7.42	1807.42	1807.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7.42	1807.42	1807.4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救助对象范围。 目标 2: 按医疗救助政策规定实施参保资助、门诊医疗救助、住院医疗救助和再救助。 目标 3: 充分发挥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有效防范群众因病返贫致贫。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全部纳入救助对象范围，按照政策规定实施分类救助，有效的帮助了困难群众恢复健康，分担了疾病对家庭生活造成的负担；有效缓解了因病致贫或因病返贫，增强了困难群众自我保障和生存能力，让困难群众感受到了国家的温暖，促进了社会和谐进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救助对象覆盖低保、特困、重度残疾人、监测户和低保边缘家庭人口，2022年全县医疗救助 39795 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geq 70\%$	70%	10	10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已实现市域内一站式结算全覆盖	10	10	

社会 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对民政部门认定的低收入人员全部纳入医疗救助范围	5	5	
	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80%	100%	5	5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效率较上年提高5%及以上	5	4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5	4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	96	

填表人：吴新 填报日期：2023.3.15 联系电话：25253954 单位负责人签字：肖玉红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经费					
主管部门	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96.33	196.33	160.23	10	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33	196.33	160.2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参保率达 95%以上			参保率达 9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511563	480900	12

指标 (50 分)	参保率	95%	94%	12	11	
		3 万份	3 万份	4	4	
		2 次	5 次	5	5	
	质量指标	提高乡镇征缴积极性	提高	提高	3	3
		保质保量	完成县政府下达征缴任务	已完成	6	5
	时效指标	按县政府文件规定时间完成任务	2022-2-28	已完成	5	5
	成本指标	代办工作经费	196. 33	160. 23	3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参保政策知晓率	95%	94%	15	14
		稳定参保率	97%	94%	15	14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医保参保工作满意度	95%	93%	10
总分				100	91	

填表人：吴新

填报日期： 2023. 3. 15

联系电话： 25253954

单位负责人签字：肖玉红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医疗救助审核业务费						
主管部门	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5. 18	10	26%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5. 1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医疗救助政策规定实施参保资助、门诊医疗救助、住院医疗救助和再救助。充分发挥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有效防范群众因病返贫致贫。			按照政策规定实施分类救助，有效的帮助了困难群众恢复健康，分担了疾病对家庭生活造成的负担；有效缓解了因病致贫或因病返贫，增强了困难群众自我保障和生存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业务经办量	350 人	348 人	10	10
			医疗救助人次	39000	397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geq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医疗费用即时结算率	$\geq 95\%$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geq 80\%$	100%	10	10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0	9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geq 85\%$	95%	10	10		
总分					100	91		
填表人: 吴新 填报日期: 2023.3.15 联系电话: 25253954 单位负责人签字: 肖玉红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省级预算部门名称	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97	4269.07	4269.07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251.07			其中: 基本支出: 605.09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3663.98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1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落实国家医保中心印发的《2022年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工作要点》，切实做好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目标 2、加强经办人员队伍建设、行风建设，推进窗口服务标准化。目标 3、落实“两定”办法，进一步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实行更加科学合理的支付方式。目标 4、做好医保信息化建设数据维护工作。目标 5、加强制度建设，做好内控管理，防范廉政风险目标。6、加大欺诈骗保打击力度，全力确保基金安全。目标 7、加强医保工作队伍建设。目标 8、贯彻落实乡村振兴要求，全力抓好				目标 1、落实国家医保中心印发的《2022年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工作要点》，切实做好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目标 2、加强经办人员队伍建设、行风建设，推进窗口服务标准化。目标 3、落实“两定”办法，进一步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实行基金总控预算管理。目标 4、做好医保信息化建设数据维护工作。目标 5、加强制度建设，做好内控管		

	医保行业乡村振兴工作。				理，防范廉政风险目标。6、加大欺诈骗保打击力度，拒付医保基金 31.18 万元。目标 7、加强医保工作队伍建设。目标 8、贯彻落实乡村振兴要求，全力抓好医保行业乡村振兴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办理个人、企业等医保业务	18 万余笔	183702	5	5	
			审核协议医院病历	6000 余份	6600	4	4	
			医疗救助人次(不含参保)	9600 人次、1500 多万元	9605 人次、1856 万元	5	5	
			打击欺诈骗保，拒付及退还医保基金	50 万	31.18 万	5	4	需加大打击力度
			贫困人口参保率	100%	100%	4	4	
			印发宣传资料	10 万余份	10 万份	4	4	
			组织培训	10 余场	12 场	3	3	
			“一站式”结算人数	8000	8575	4	4	
			协议医疗机构	35 家	35 家	4	4	
			协议药店及诊所	130 家	131 家	4	4	
	效益指标 (30 分)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90%	95%	3	3	
		时效指标	医疗费用即时结算率	≥95%	100%	3	3	
		成本指标	聘请专家	160 次	160 次	2	2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患者的经济负担	减轻	减轻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工作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填表人：吴新

填报日期： 2023. 3. 15

联系电话： 25253954

单位负责人签字：肖玉红

附件 4

2022 年度茶陵县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茶陵县医疗保障局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医保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部署要求。具体职能见附件茶办【2019】36号文，关于印发《茶陵县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2. 机构情况，我单位共有4个内设股室、内设副科级事业单位1个。

3. 人员情况，我单位核定行政编8人，全额拨款事业编34人，实际在职行政编制人员14人，全额事业编制人员19人。

(二) 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落实国家医保中心印发的《2022年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工作要点》，切实做好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2)、加强经办人员队伍建设、行风建设，推进窗口服务标准化。

(3)、落实“两定”办法，进一步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实行更加科学合理的支付方式。(4)、做好医保信息化建设数据维护工作。(5)、加强制度建设，做好内控管理，防范廉政风险目标。(6) 加大欺诈骗保打击力度，全力确保基金安全。(7)、加强医保工作队伍建设目标。(8) 贯彻落

实乡村振兴要求，全力抓好医保行业乡村振兴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 行政运行支出 492.88 万元，其中工资和福利支出 427.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支出 0.8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6.9 万元。

2.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2.2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21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2.16 万元，全部用于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医疗费补助。

2.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 万元，全部用于对特殊人群基本医疗保险的医疗费补助。

3. 城乡医疗救助 102.02 万元，全部用于对城乡居民医疗救助的医疗费补助。

4.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05.4 万元，全部用于其他医疗救助的医疗费补助。

5. 医保征缴及医疗救助宣传经费 23 万元，全部用于委托各乡镇对医保征缴及医疗救助的宣传。

6. 医保经办能力提升专项支出 90 万元，全部用于医保经办费及购买行政执法的办公设备。

7. 医疗救助审核业务费 5.18 万元，全部用于委托第三方对的经办费。

8.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经费 120.22 万元，全部用于各乡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缴的征收经费。

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万元，全部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 年 3 月，茶陵县医保局挂牌成立。在各级各部门大力支持下，通过强化监管措施、推行支付方式改革，有效化解了全县上下反响强烈的医保基金运行风险，县人大代表“关于加强医保基金监管”的重点建议案测评满意率 100%。2022 年，我局继续强化对定点医药机构的综合监管力度，实现了医保基金扭亏为盈、按月结算、收支平衡、略有节余。

(一) 严格考核兑现医保服务协议。一对一向县内各定点医院下发《关于兑现医保服务协议的通知》，8 月组织全局人员对县域内 138 家定点药店和诊所开展全覆盖检查，查出问题数 119 个，拒付违规金额 5.13 万元；对县域内 36 家定点医院

开展全覆盖检查，查出问题数 117 个，拒付违规金额 26.05 万元。

（二）完善定点医药机构医保服务协议。严格按照审批流程新纳入县内定点药店、诊所和县外市内定点医疗机构共 11 家。开通 18 家县内定点医疗机构实现普通门诊医疗费用跨省直接结算。

（三）对县内定点医疗机构实行“基金总控预算”管理。对县内医疗机构实行医保基金“年度预算、总额控制、超支不补、违规不得”为主要内容的管理制度，倒逼医院强化内部管理，有效节省医保基金支出。

（四）对县内定点药店“去超市化”管理。与县内药店（诊所）重新签订服务协议，明确药店（诊所）“去超市化”管理要求，严禁“医保卡”变身“购物卡”。对协议药店（诊所）开展全面检查。

（五）助力乡村振兴。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我县脱贫攻坚期内健康扶贫六重保障措施统一转换为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不再实施扶贫特惠保、医院减免和财政兜底，不再执行基本医疗保险住院报销提高 10% 和住院费用报销财政兜底政策。实行“一站式”结算。实行全市统一的医保政策和待遇，将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政策纳入“一站式”结算服务平台，方便办事群众。

(六) 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活动，营造“不敢骗”氛围。每年4月，开展“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集中宣传月活动，大力宣传《条例》。制订《关于开展2022年“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以各定点医药机构为宣传主阵地，多形式广泛宣传；召开“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月”工作会议和《条例》培训会，组织全县医保系统工作人员参加“云竞答”活动，增强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的法律意识，自觉维护医疗保障基金安全。

(七)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实现监管全覆盖。按照省、市医保局统一部署，集中精力对全县所有定点医药机构开展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一律从严处理，并纳入年度考核，与明年医保基金总控预算挂钩。

(八) 严厉打击骗保套保挪用贪占医保基金行为，做好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套保挪用贪占医保基金集中整治“回头看”工作。4月，向县域内160多家定点医药机构印发《茶陵县打击欺诈骗保套保挪用贪占医保基金集中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茶陵县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使用医保基金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关于开展医保经办机构和定点医药机构医保违法违规行为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召开专项部署会由分管副县长亲自安排部署工作，卫健、公安、审计等多部门参加，组织定点医药机构全面自查自纠、落实整改。全县共有29家定点医药机构自查退款6.4万元。落实重点领域专项整治，1至5月，核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交办茶陵县人民医院、茶陵县中医医院、茶

陵捷奥医院血透科违规使用医保基金。追回医保违规金357.3万元，罚款30.5万元。核查市医保局交办茶陵宏泰医院医保基金使用情况。4月，市医保局交办茶陵宏泰医院数据存疑，我局组织专班，抽调人员，聘请第三方审计对茶陵宏泰医院2019年以来医保基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经查，2019年3月至2021年5月期间，宏泰医院存在超标准收费、分解收费、多记医药服务项目收费等违规问题，追回违规金额70.61万元。

（九）加强医保工作队伍建设。选优配强监管力量，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加大财务、信息、医疗等专业人才培养，提高医保监管队伍专业化水平。通过持续开展综合监管，各医药机构形成了共识，“不想骗、不能骗、不敢骗”的机制基本形成。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在日常财务工作中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自身绩效理念较薄弱，单位绩效目标编制仍有缺失，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

（2）预算绩效规范管理有盲点。在省、市、县财政逐步加强绩效管理的情况下，我局财务人员面对当前绩效管理工作既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又缺乏专业性很强的技能储备，只能是边工作、边学习、边积累，短期内部分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难以做到程序规范、管理科学，难以满足当

前绩效管理要求。

(3) 机关运行经费需增加。我局机关日常运转经费存在人均公用经费偏低，扶贫经费等经费挤占了公用经费，使得全年公用经费存在较大缺口的情况。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我局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做到“花钱必问效”。加强与财政绩效科的沟通协调，按照绩效评价原则，开展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的监督，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要求。

(2) 进一步严格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国家、省、市财务管理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确保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有章可循，从制度上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力争每笔资金的使用都为供销事业带来促进作用。

(3) 进一步加强财务素养和专业技能培训。我局希望邀请市、县财政局相关科室，针对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和相关法律法规，对财务人员开展培训，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让绩效理念深入人心、让绩效管理人员熟知政策、知行合一。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同时在单位门户网站和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